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玉明先生召集，并于2025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玉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为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为通过：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通过：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并能稳健运行，公司各项风险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与运行的情况。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薪酬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之前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多家合作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5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5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性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计划调整融资方式，经公司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表决结果通过：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